

广东省能源协会

广能协〔2021〕5号

关于开展 2021 年广东地区涉电力领域市场主

体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

开展年度涉电领域企业信用等级初评及复评工作。目前，信用评价结果在政府监管、工程招投标、企业评优、政府扶持、企业信贷等方面得到积极应用。现将 2021 年涉电力领域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对象

涉电力领域市场主体，含发电企业、电网企业、电力设计企业、电力建设企业、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企业、售电企业、电能服务企业、电力设备供应企业、电力大用户、其他电力相关企业等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在中国大陆境内注册，依法持有合法经营所需相关证照；

（二）具有 1 年以上稳定经营记录；

（三）在信用中国网站无失信惩戒信息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2021 年 1 月 10 日-2021 年 11 月 15 日。

四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在“信用电力”网站 <http://creditpower.cec.org.cn/> 完成账号注册后登录企业工作平台；

（二）进入信用信息采集页面完成基础资料填报；

（三）进入信用评级页面按照填报要求完善申报材料；

（四）提交信用评级申请。

五、评价流程

广东评价中心将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核，审核通过后，将采取线上评价或线下评价的方式对参评企业的守信意愿、守信能力、守信表现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，评价结果公示无异议后，将在中电联官网、广东省能源协会官网、“信用电力”网站发布评

附件1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附件2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1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2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3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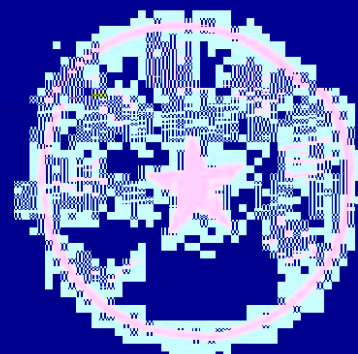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4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5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6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7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8：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申报指南（征求意见稿）



附件 1

2021 年度广东信用评价申请表

企业名称			
联系人		联系方式	
电子邮箱		工作邮编	
工作地址			
企业简介			